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施玠羽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71

電子信箱：0661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80036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教育大愛菁師獎評審委員會辦理108年第八屆教育大愛「菁師獎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4月3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462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遴薦日期自108年4月22日(星期一)起至6月28日(星期五)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三、本項業務承辦人：救國團總團部服務處于子涵小姐，連絡電話：(02)2596-5858轉208，電子信箱：sl30710@cyc.tw。
- 四、旨案遴選辦法及原函影本等資料請逕至本局網站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www.tyc.edu.tw/home.jsp?id=30&parentpath=0,26,28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非營利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子分文
交 換 章
2019/05/01
16:55:17

人事室 108/05/02 08:52



1080003927

無附件